



#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450

单位名称：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满办字[2019] 5号），现将我局部门概况说明如下：

（一）拟定全区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区直离休人员医疗保障政策、国家公务员医疗补助办法。

（二）拟定完善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制定全区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定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四）贯彻落实并组织实施全省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落实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度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

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并实施。

(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14.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79.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8,314.97</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8,314.97</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b>8,314.97</b>	<b>总计</b>	62	<b>8,314.97</b>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  
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14.97	8,314.9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1.49	91.4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91.49	91.4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30	76.3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1.67	11.67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179.16	8,179.16					
21004	公共卫生	116.24	116.24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16.24	116.24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7.43	27.43					
21012	财政对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6,900.03	6,900.03					

	补助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900.03	6,900.03					
21013	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56.11	556.11					
2101501	行政运行	524.61	524.6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00	24.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51	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31	4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31	4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1	44.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满城区医  
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14.97	691.35	7,623.6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1.49	91.4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91.49	91.4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30	76.3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1.67	11.67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179.16	555.54	7,623.62			
21004	公共卫生	116.24		116.24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16.24		116.24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7.43	27.43				
21012	财政对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补助	6,900.03		6,900.03			
2101202	财政对城	6,900.03		6,900.03			

	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3	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56.11	528.11	2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524.61	524.6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00		24.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51	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31	4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31	4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1	44.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14.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49	91.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79.16	8,179.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31	44.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314.9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314.97	8,314.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8,314.97	<b>总计</b>	64	8,314.97	8,314.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314.97	691.35	7,623.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9	91.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49	91.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0	76.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7	11.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9.16	555.54	7,623.62
21004	公共卫生	116.24		116.2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6.24		116.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3	27.4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900.03		6,900.03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900.03		6,900.03
21013	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79.35		579.3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56.11	528.11	2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524.61	524.6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00		24.00
2101550	事业运行	3.51	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31	44.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31	44.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1	44.3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3.03	30201	办公费	4.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3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9.8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6.3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23	30206	电费	3.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7	30207	邮电费	4.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05	30208	取暖费	3.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61	30229	福利费	2.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63.45	公用经费合计					27.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保定市满

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4		3.00		3.00	0.64	3.00		3.00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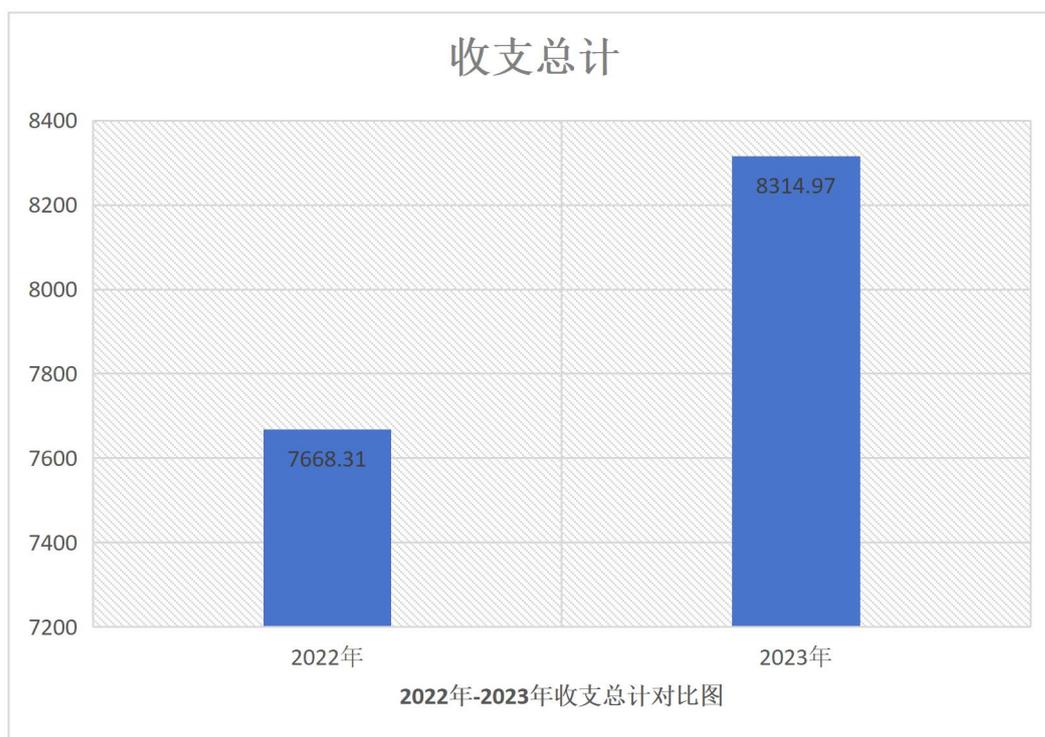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314.9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646.66万元，增长7.8%，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增加，补助资金总额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314.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14.9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314.97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691.35万元，占8.31%；项目支出7,623.62万元，占91.6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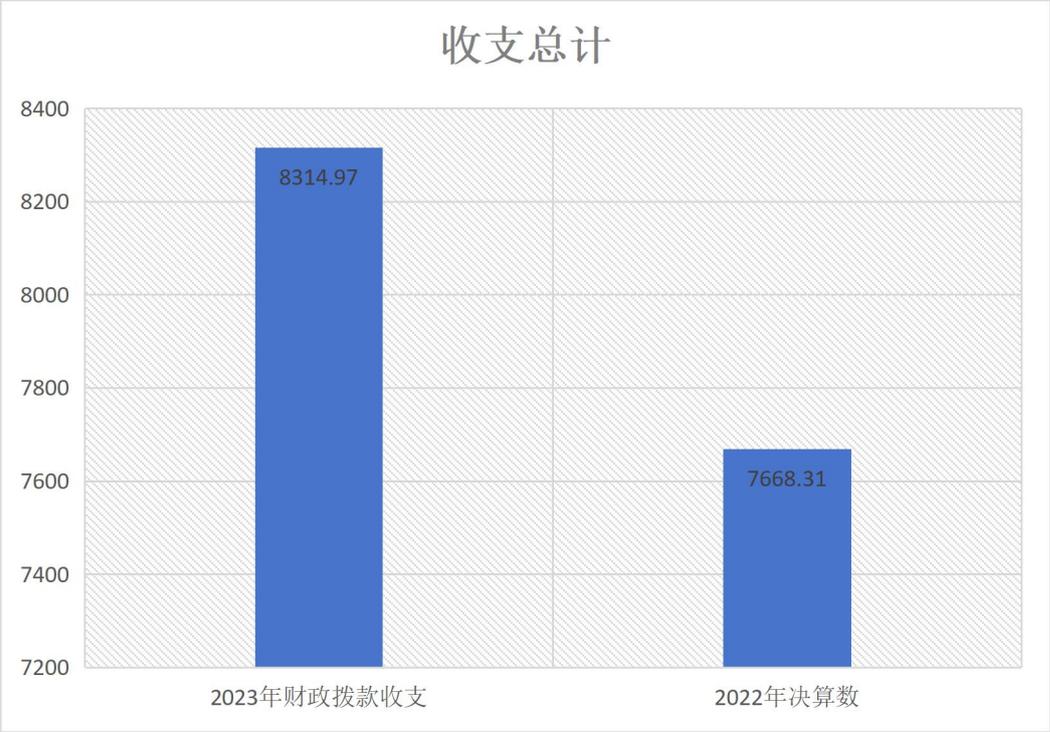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14.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46.66 万元,增长 7.8%, 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提高, 补助资金总额增加以及医疗救助政策调整, 提高报销比例及范围, 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本年支出 8,314.9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646.66 万元, 增长 7.8%, 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提高, 补助资金总额增加以及医疗救助政策调整, 提高报销比例及范围, 城乡医疗救助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314.97万元,比上年增加646.66万元, 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

准提高，补助资金总额增加以及医疗救助政策调整，提高报销比例及范围，城乡医疗救助增加；本年支出 8,314.97万元，比上年增长646.66万元，增长7.8%，主要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提高，补助资金总额增加以及医疗救助政策调整，提高报销比例及范围，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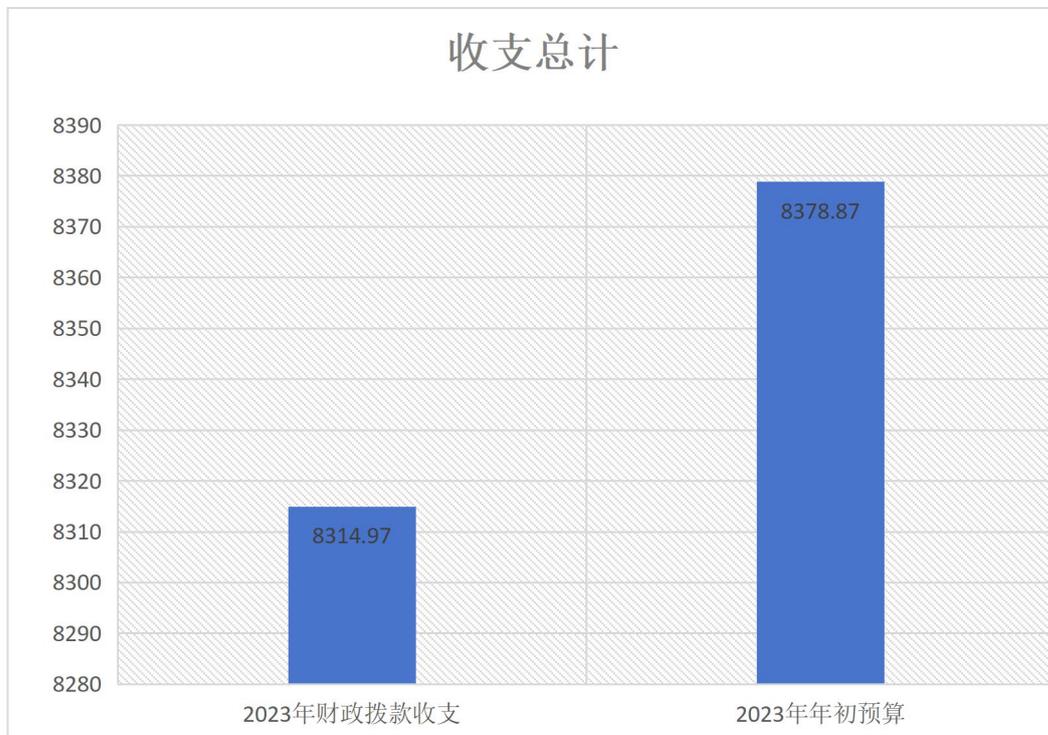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314.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4%，比年初预算减少63.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人数年初为预估数据，补助资金实际收支情况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本年支出8,314.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4%，比年初预算减少63.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人数年初为预估数据，补助资金实际收支情况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8,314.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4%，比年初预算减少63.9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人数年初为预估数据，补助资金实际收支情况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本年支出8,314.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4%，比年初预算减少63.9万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标准、人数年初为预估数据，补助资金实际收支情况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

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314.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49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类）支出 8,179.16 万元，占 98.37%；住房保障（类）支出 44.31 万元，占 0.53%。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1.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3.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28%，较预算减少 0.64 万元，降低 17.58%，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61 万元，增长 25.52%，主要是汽车维修费比 2022 年度略高。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2023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61 万元，增长 25.52%，主要是汽车维修费比 2022 年度略高。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61 万元，增长 25.52%，主要是汽车维修费比 2022 年度略高。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6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4.43 万元，增长 18.88%。主要原因是增加工会经费、福利费。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 2023 年与 2022 年公务用车车辆一样，未发生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623.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组织对 2023 年度等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区级配套”等 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00.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认为该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规范、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成效显著。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居民基金区级配套项目及 2023 年市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乡居民基金区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居民基金区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59.1 万元，执行数为 690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产出指标；完成了满意度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满城区城乡医疗保险基金区级配套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 -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59.100000	到位数	7059.100000		执行数	6900.033600			97.75	
	其中:财政资金	7059.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59.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00.033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按实际参保人数区级配套全部到位,实现了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配套标准	256*参保人数-市级 1495 万	10.00	=	100	%	256*参保人数-市级 1495 万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340300	10.00	=	95	%	329371	0.9678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增加值	通过项目开展对社会效益增加值	30.00	≥	95	%	0.95	0.95	30

	<b>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0	%	1	完成	10
	<b>预算执行率</b>	预算执行率			10						10
	<b>自评总分</b>										100
五、存在问题	无										
填报人:	魏冬梅			<b>联系电话:</b>	7028828						

(2) 2023年市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3年市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1万元, 执行数为121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了产出指标, 完成了效益指标, 完成了满意度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市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保财社【2023】27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0001 - 保定市满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b>预算数</b>	121.000000	<b>到位数</b>	121.000000	<b>执行数</b>	121.000000	1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21.0000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21.000000	<b>其中:财政资金</b>	121.000000		
	<b>其他</b>	0	<b>其他</b>	0	<b>其他</b>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按规定及时进行救助			对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按规定及时进行救助			100.00	

	对因病致贫重症患者按规定及时进行救助				对因病致贫重症患者按规定及时进行救助				100.00		
	对困难重特大疾病患者按规定进行救助				对困难重特大疾病患者按规定进行救助				100.00		
四、年度 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 字描述)			
	<b>产出指标</b>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城乡困难 人员	20.00	>=	6000	人	39239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 内报销	政策范围 内报销情 况	10.00	文字描述		按政策 报销	按政策报 销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医疗救助 标准（每人 每年）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 率	获得医疗 救助支付 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b>效益指标</b>	社会效益指 标	医疗救助 对象	医疗救助 对象覆盖 范围	30.00	文字描述		符合救 助条件 对象	符合救助 条件对象	完成	30
	<b>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医疗救助 对象满意 程度	医疗救助 对象对医 疗救助服 务的满意 程度	10.00	>=	90	%	90	完成	10
	<b>预算执行率</b>	预算执行率			10						10
<b>自评总分</b>										100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颖			联系电话：	7028809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